

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第 36 次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3 月 4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地點：本會 11 樓大會議室

主席：楊主任委員宏智

出席：許副主任委員悅玲、郭委員振華、葉委員名山、陶委員治中、紀委員佳芬、鍾委員志成、吳委員昆峯、阮委員祥運、張執行長文環、（航空調查組）蘇組長水灶、王首席調查官興中、（水路調查組）李組長延年、（鐵道調查組）林組長沛達、吳次席調查官吉村、林次席調查官彥亨、后調查官振宇、（公路調查組）曾組長仁松、（運輸工程組）莊組長禮彰、（運輸安全組）鄭組長永安、（主計室）杜主任靜宜

請假：楊委員淑文

列席：楊主任依紋、劉研究員震苑、逢研究助理愛珊

紀錄：李專員有智

壹、主席致詞（略）

貳、確認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確認。

參、確認本次會議議程

確認。

肆、報告事項

一、會務報告

決定：

洽悉，相關案件請依既定時程辦理。

二、調查案中止/降級報告

決定：

（一）貨船（新絲路 1）於高雄港內擦撞另一貨船（幸運先鋒號）案，同意中止調查。

（二）1015 林鐵處第 664 次車本線 70K 處出軌事故案，同意由一級事故改為二級事故。

網路版

三、本會 111 年度預算與 110 年度決算報告

決定：

洽悉。

四、TORM EMILIE 成品油船重大水路事故調查初步報告

決定：

洽悉，請依預劃時程賡續進行調查作業。

伍、討論事項

一、0402 臺鐵第 408 次車清水隧道重大鐵道事故調查報告草案初審

決議：

照案通過。

二、立榮航空 B7-9091 飛航事故調查報告草案初審

決議：

照案通過。

三、第三級重大水路事故初報及結報

決議：

隆全號漁船、瑞德 16 號漁船、鑫順發 668 號漁船、新永宏 26 號漁船、熊讚 1 號漁船、濟遠 1 號漁船等 6 案照案通過。

陸、下（第 37）次委員會議時間：111 年 4 月 1 日（星期五）下午 2 時。

柒、散會時間：下午 5 時 30 分。